

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固废部分）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在厂区内组织召开了“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 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马大为任验收组组长。与会人员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情况、试生产情况及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后，现场检查了企业的生产状况、环境保护设施及其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和运行状态，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其他资料，形成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位于东海经济开发区北区横山公路西侧。项目租用 3500 平方米厂房及辅助用房，生产规模为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主要建设内容有生产车间、仓储区、办公室及其它配套附属设施，购置沥青搅拌罐、预浸锅、涂油成型等设备。

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由连云港中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3 月 4 日由东海县环境保护局以东环（表）审批 2019030401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9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2019 年 10 月 17-18 日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监测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于 2019 年 11 月 9 日通过自主验收。

项目总投资 6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1%。本次验收范围为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涉及的固废环境保护设施。

二、固废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主要有废包装、电捕沥青油、生活垃圾和废灯管。

本项目已建成 4m² 的危废暂存库、20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库。危废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文等要求进行了规范化设置。

三、固废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公司建立了基本的危废管理制度及台账。验收期间，原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电捕沥青油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产生的废灯管更换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验收结论

连云港贝力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建筑材料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并建立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固废处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及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该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通过自主验收。

五、后续要求

- 1、做好生活垃圾池的维护，杜绝垃圾及渗漏液的“跑冒滴落”现象，生活垃圾须及时清运，确保日产日清。
- 2、完善危废暂存库标识标牌，厂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
- 3、加强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处理。

专家签名：

2020 年 10 月 31 日